

# 2022 年四季度四川省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推进实施情况

（总第 28 期）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省 551 个项目纳入财政部 PPP 综合信息平台管理库<sup>1</sup>，总投资 11506 亿元。管理库中落地<sup>2</sup>项目 474 个，落地项目总投资 10243 亿元，项目落地率<sup>3</sup>为 89.0%，高于全国平均水平；落地项目中已开工 440 个，开工项目总投资 9223 亿元，开工率<sup>4</sup>为 80.2%；累计形成实物工程量 5513 亿元，较上年新增 1314 亿元。

---

<sup>1</sup>财政部 PPP 综合信息平台是财政部建立的全国统一的 PPP 信息发布平台。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对于未纳入管理库自行以 PPP 名义实施的项目，以及违反信息公开管理要求且未在限期内完成整改的项目，不得安排 PPP 项目相关财政资金。

<sup>2</sup>落地项目即已完成合同签署、进入执行阶段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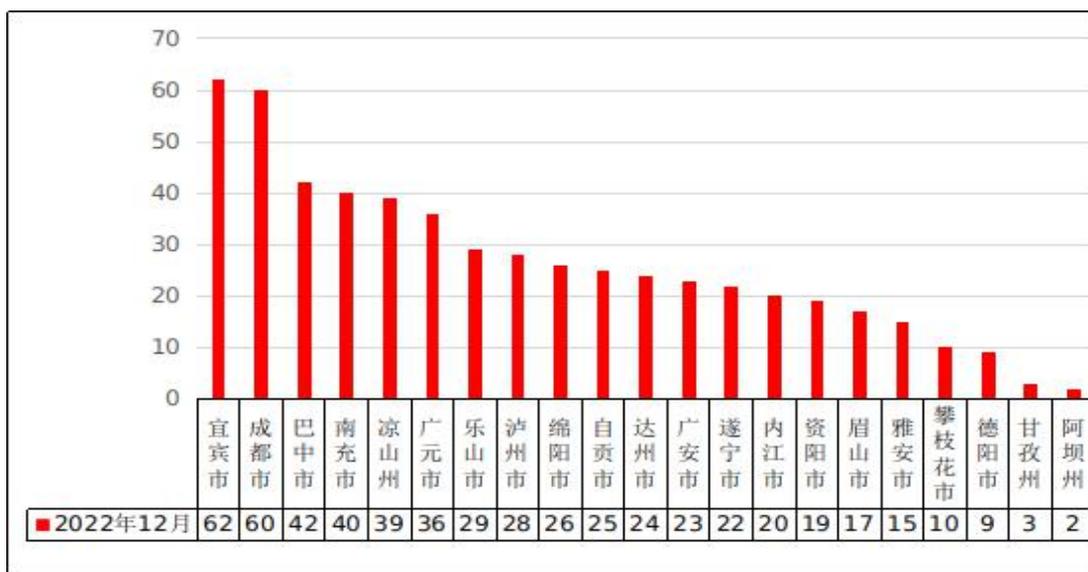
<sup>3</sup>项目落地率即执行阶段项目投资额占管理库项目投资总额的比例。

<sup>4</sup>开工率即开工项目投资额占管理库项目投资总额的比例。

## 一、地区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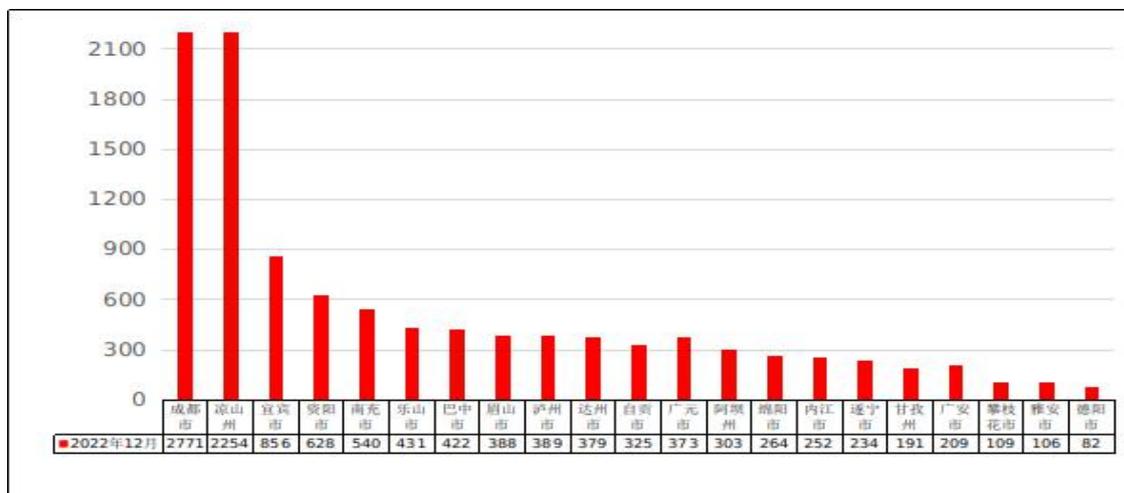
**项目数量排序：**宜宾、成都、巴中、南充、凉山位列前五，分别为 62 个、60 个、42 个、40 个、39 个，五市项目合计 243 个，占管理库项目总数的 44.1%（详见图 1-1）。

图 1-1 管理库项目数量地域分布情况（单位：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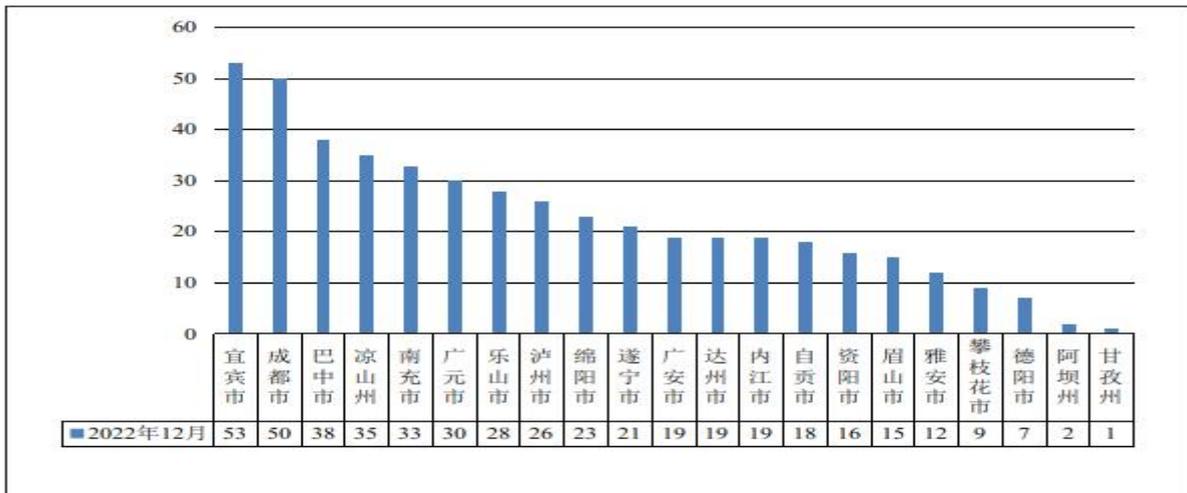
**项目投资金额排序：**成都、凉山、宜宾、资阳、南充位列前五，分别为 2771 亿元、2254 亿元、856 亿元、628 亿元、540 亿元，五市项目合计投资金额 7049 亿元，占管理库项目总投资的 61.3%（详见图 1-2）。

图 1-2 管理库项目投资金额地域分布情况（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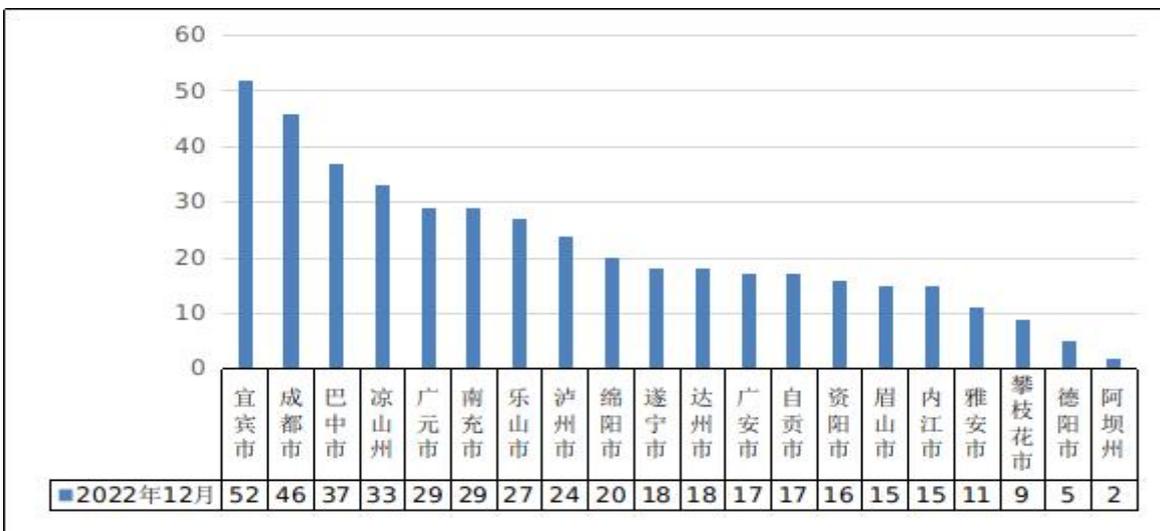
**落地项目数量排序：**进入执行阶段的 474 个项目中，宜宾、成都、巴中、凉山、南充位列前五，落地项目数量分别为 53 个、50 个、38 个、35 个、33 个，合计 209 个，占落地项目总数的 44.0%（详见图 1-3）。

图 1-3 管理库项目落地数量地域分布情况（单位：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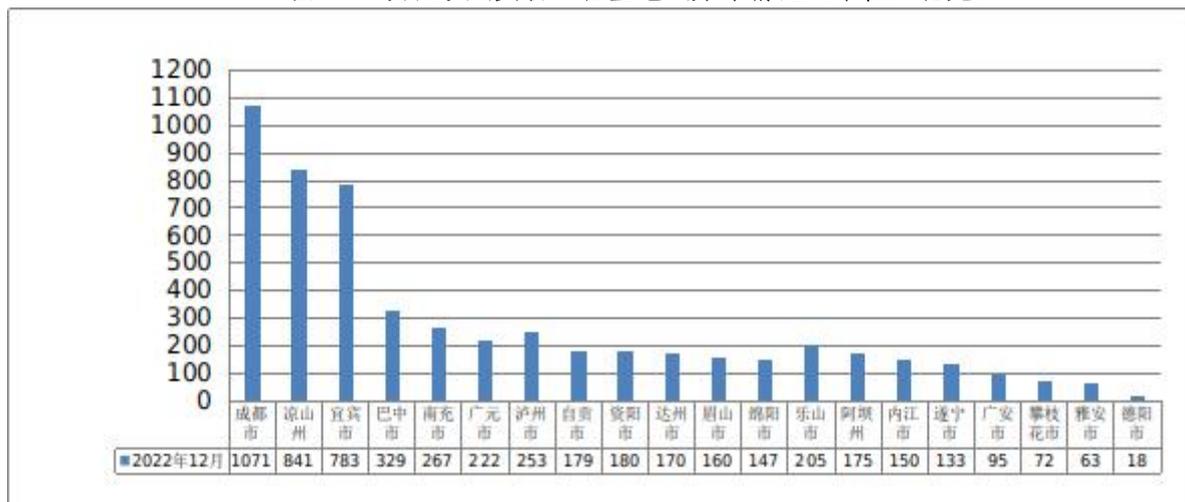
**开工项目数量排序：**进入执行阶段的 474 个项目中，开工项目数量为 440 个，宜宾、成都、巴中、凉山、广元、南充并列前五，开工项目数量分别为 52 个、46 个、37 个、33 个、29 个、29 个，合计 226 个，占开工项目总数的 51.4%（详见图 1-4）。

图 1-4 管理库项目开工数量地域分布情况（单位：个）



**项目形成实物工程量排序：**成都、凉山、宜宾、巴中、南充位列前五，分别为 1071 亿元、841 亿元、783 亿元、329 亿元、267 亿元，合计形成实物工程量 3291 亿元，占管理库项目形成实物工程量的 59.7%（详见图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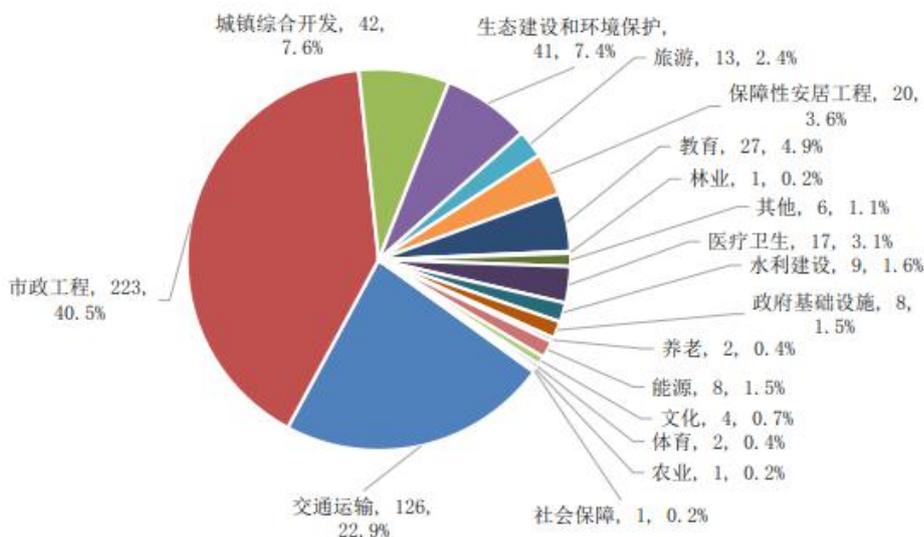
图 1-5 项目形成实物工程量地域分布情况（单位：亿元）



## 二、行业分布（管理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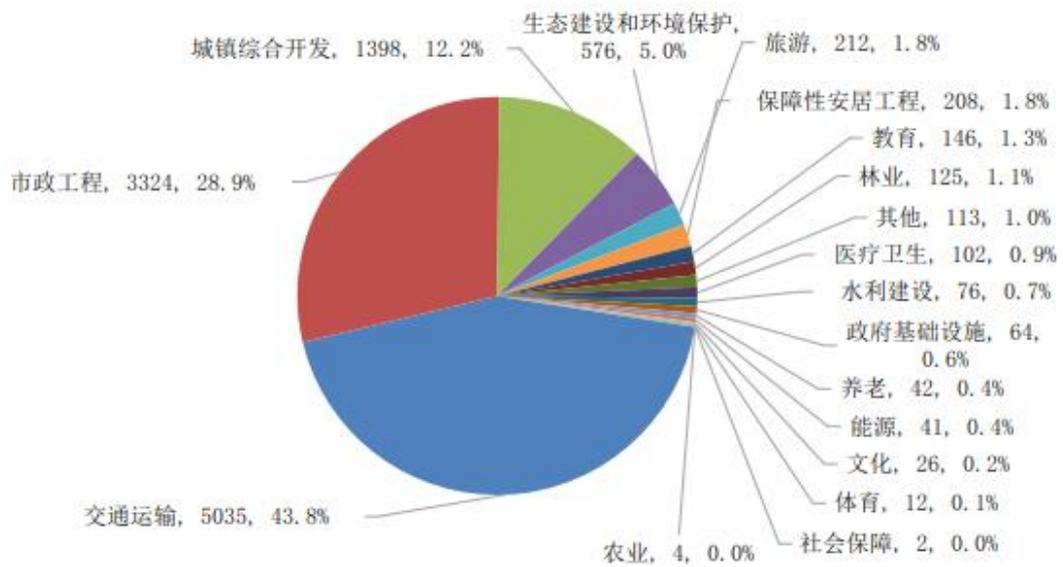
**项目行业数量统计：**市政工程、交通运输、城镇综合开发、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教育位列前五，分别为 223 个、126 个、42 个、41 个、27 个，五行业项目合计 459 个，占管理库项目总数的 83.3%（详见图 2-1）。

图 2-1 管理库项目按行业分布数量统计（单位：个）



**项目行业投资金额统计：**交通运输、市政工程、城镇综合开发、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旅游位列前五，分别为 5035 亿元、3324 亿元、1398 亿元、576 亿元、212 亿元，五行业项目合计投资金额 10545 亿元，占管理库项目总投资的 91.6%( 详见图 2-2 )。

图 2-2 管理库项目按行业分布投资金额统计 (单位：亿元)



### 三、回报机制 (管理库)

**使用者付费项目：**14 个，投资金额 2980 亿元，分别占入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2.6%和 25.9%。

**政府补助 (可行性缺口补助) 项目：**333 个，投资金额 6319 亿元，分别占入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60.5%和 54.9%。

**政府付费项目：**204 个，投资金额 2207 亿元，分别占入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37.0%和 19.2%。

(以上详见图 3-1、图 3-2)

图 3-1 管理库项目按回报机制数量统计（单位：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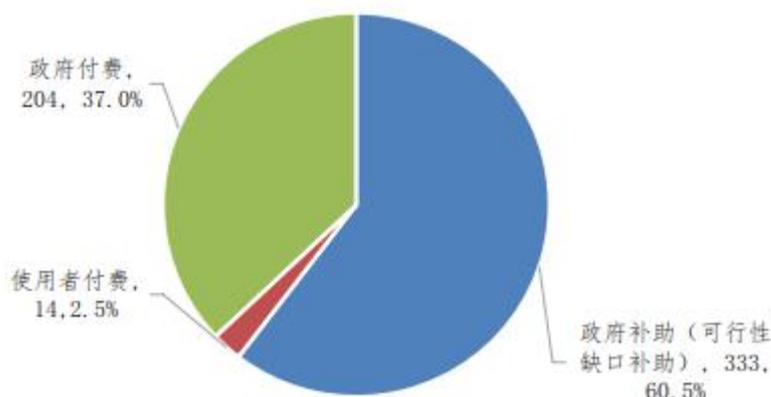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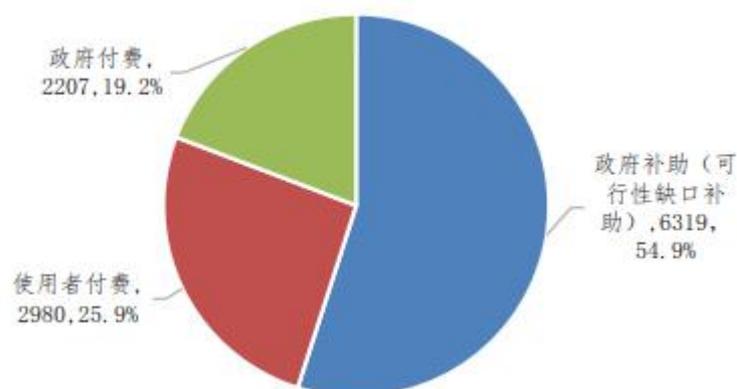


图 3-2 管理库项目按回报机制投资金额统计（单位：亿元）



#### 四、运作方式（管理库）

**BOT（建设-运营-移交）项目：**464 个，投资金额 10498 亿元，分别占管理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84.2%、91.2%。

**BOO（建设-拥有-运营）项目：**2 个，投资金额 6 亿元，分别占管理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0.4%、0.1%。

**TOT（转让-运营-移交）项目：**14 个，投资金额 59 亿元，分别占管理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2.5%、0.5%。

ROT (改建-运营-移交) 项目: 14 个, 投资金额 89 亿元, 分别占管理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2.5%、0.8%。

TOT+BOT (转让/建设-运营-移交) 项目: 20 个, 投资金额 232 亿元, 分别占管理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3.6%、2.0%。

其它运作方式(含 O&M 委托运营、MC 管理合同等)项目: 共 37 个, 投资金额 622 亿元, 分别占管理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6.7%、5.4%。

(以上详见图 4-1、图 4-2)

图 4-1 管理库项目按运作方式数量统计 (单位: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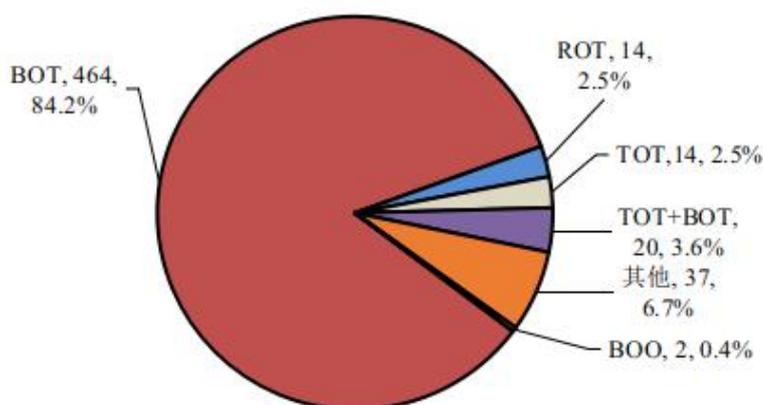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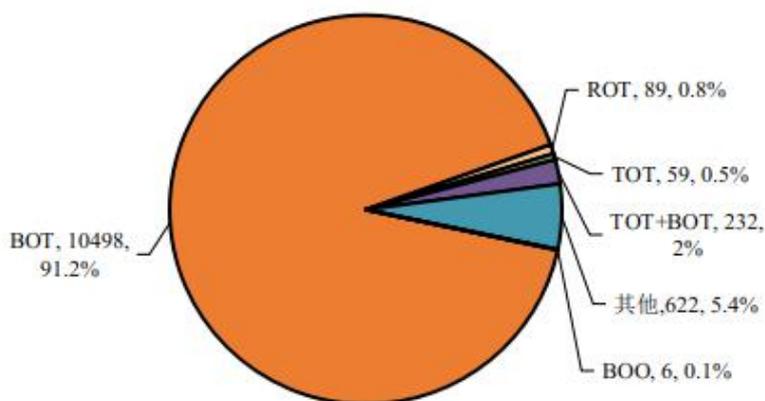


图 4-2 管理库项目按运作方式投资金额统计 (单位: 亿元)



## 五、管理库项目状态

**准备阶段：**项目数量和投资金额分别为 9 个、123 亿元，占入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1.6%、1.1%。

**采购阶段：**项目数量和投资金额分别为 68 个、1140 亿元，占入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12.3%、9.9%。

**执行阶段：**项目数量和投资金额分别为 474 个、10243 亿元，占入库项目总数和总投资的 86.1%、89.0%。

(以上详见图 5-1、图 5-2)

图 5-1 按项目阶段数量统计 (单位: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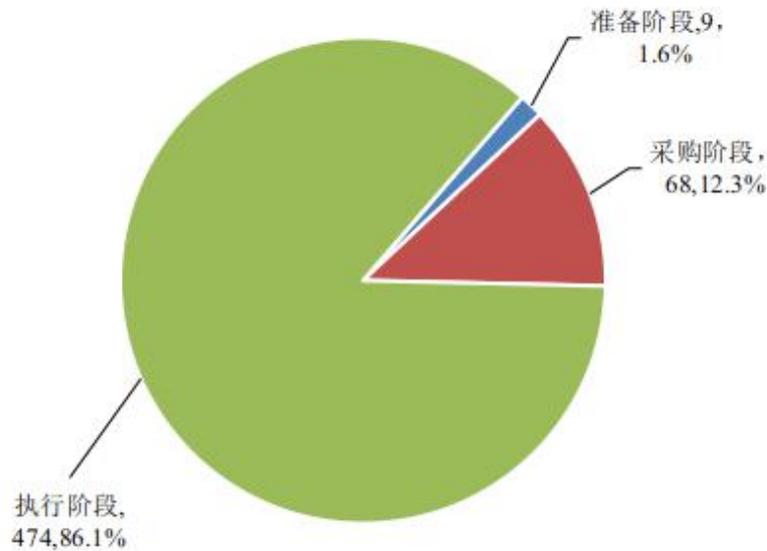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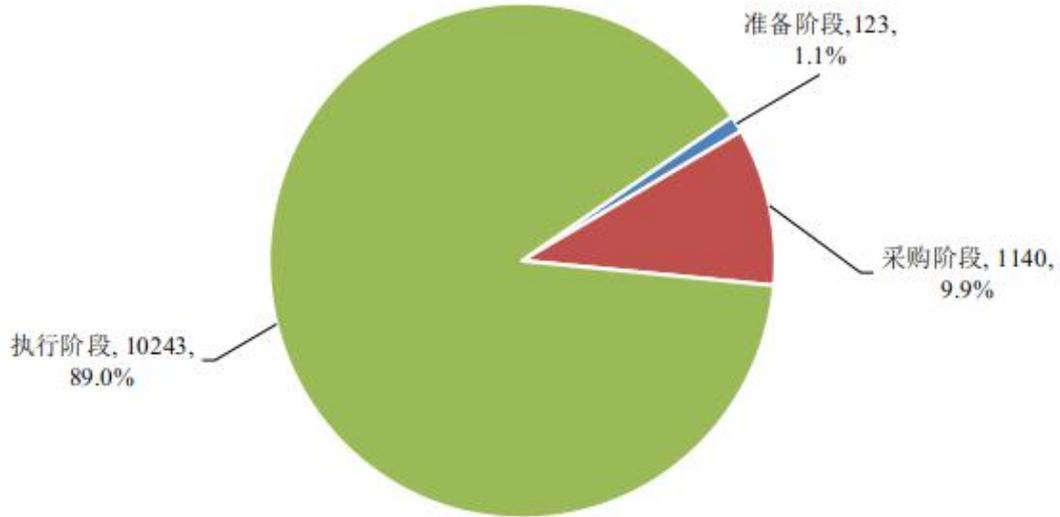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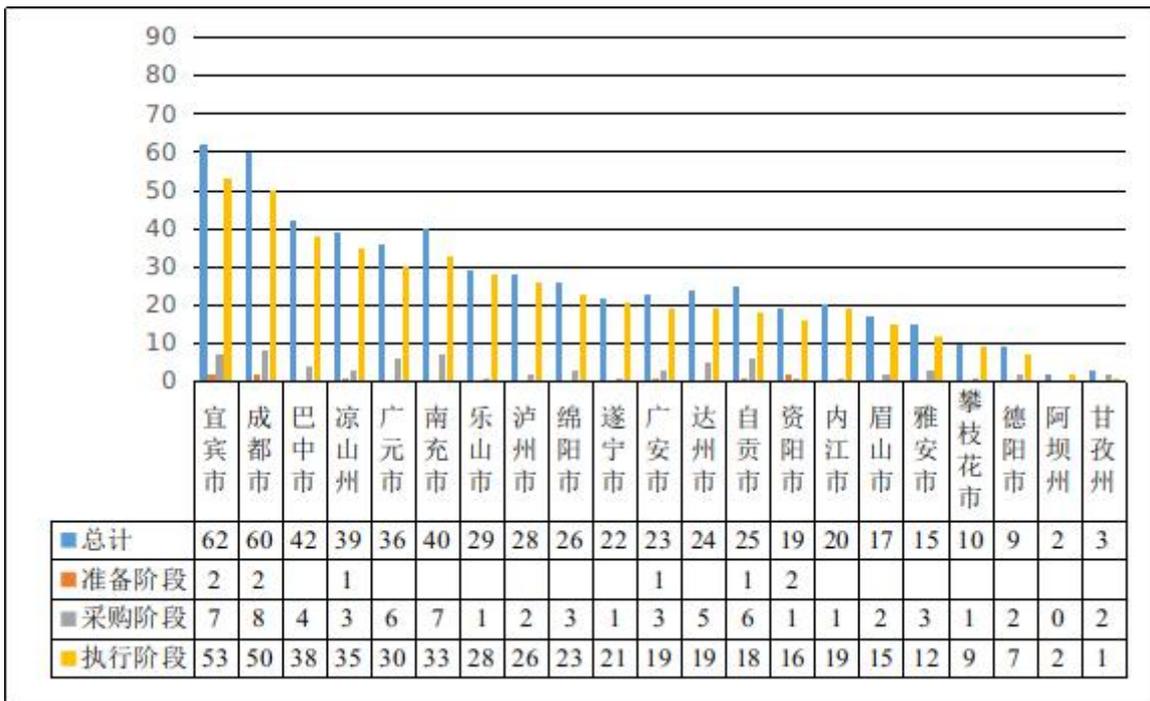


图 5-2 按项目阶段投资金额统计 (单位: 亿元)



项目分地区所处阶段数量详见图 5-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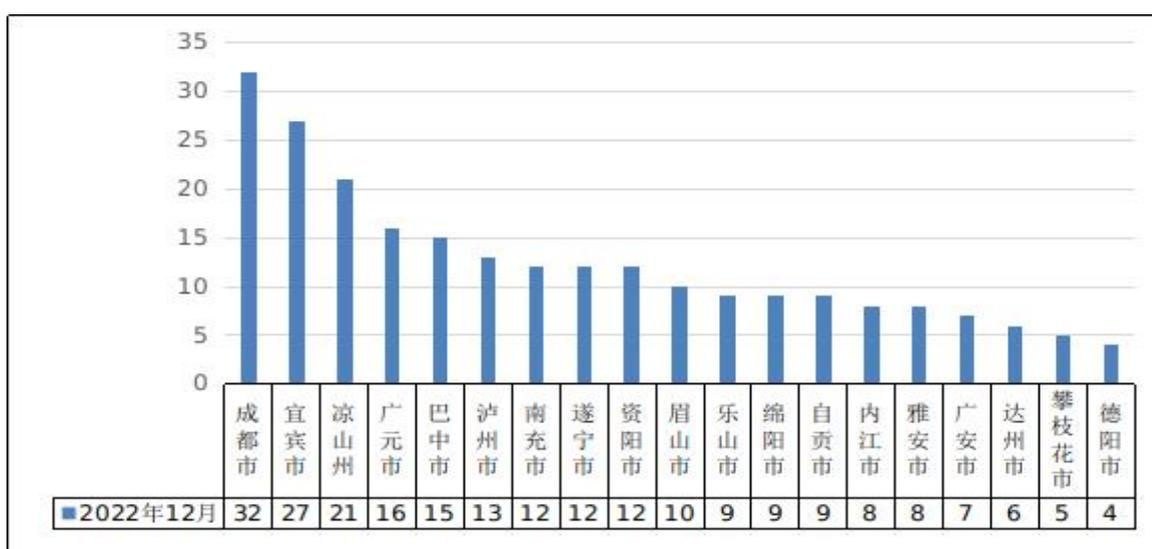
图 5-3 项目分地区所处阶段数量 (单位: 个)



## 六、运营项目情况（管理库）

进入执行阶段的 474 个项目中，进入运营项目数量为 235 个，成都、宜宾、凉山、广元、巴中名列前五，数量分别为 32 个、27 个、21 个、16 个、15 个，合计 111 个，占运营项目总数的 47.2%（详见图 6-1）。

图 6-1 项目分地区运营项目数量（单位：个）



## 七、民营资本参与情况（管理库）

474 个执行阶段项目中由民营资本主导或参与的项目共计 175 个，投资金额 1610 亿元，民营资本总体参与率为 37.0%。

**投资金额 1 亿元以下项目：** 21 个，民营资本主导或参与 15 个，占比为 71.4%；

**投资金额 1 亿元（含）—3 亿元项目：** 75 个，民营资本主导或参与 40 个，占比为 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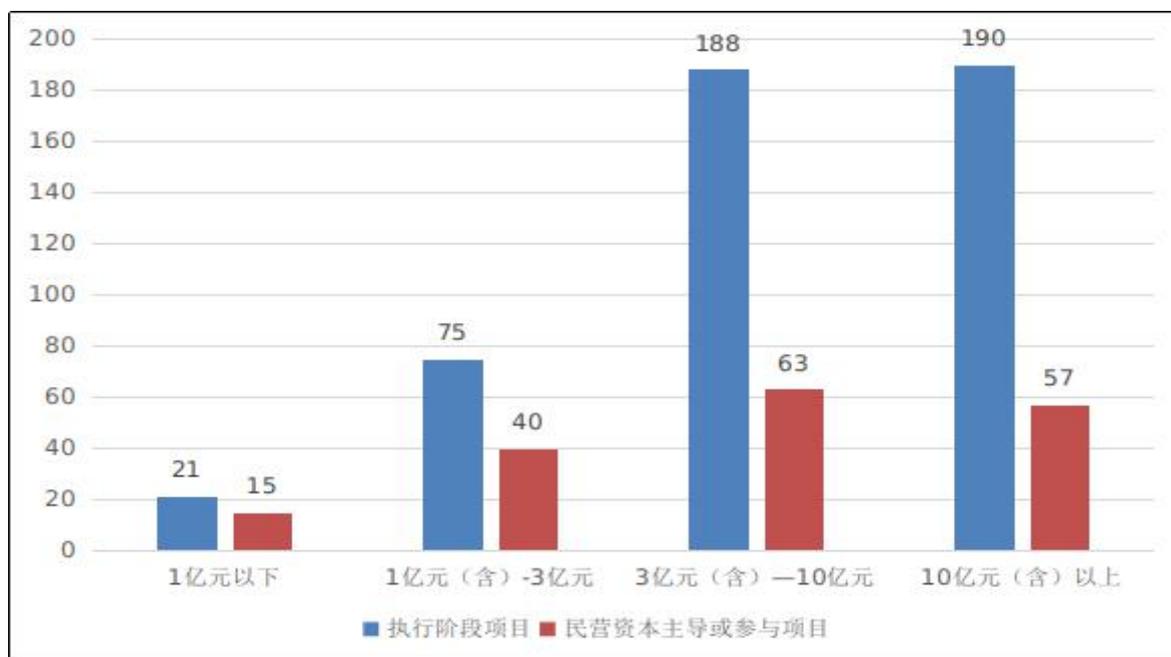
**投资金额 3 亿元（含）—10 亿元项目：** 188 个，民营资本主导或参与 63 个，占比为 33.5%；

**投资金额 10 亿元（含）以上项目：** 190 个，民营资本主导

或参与 57 个，占比为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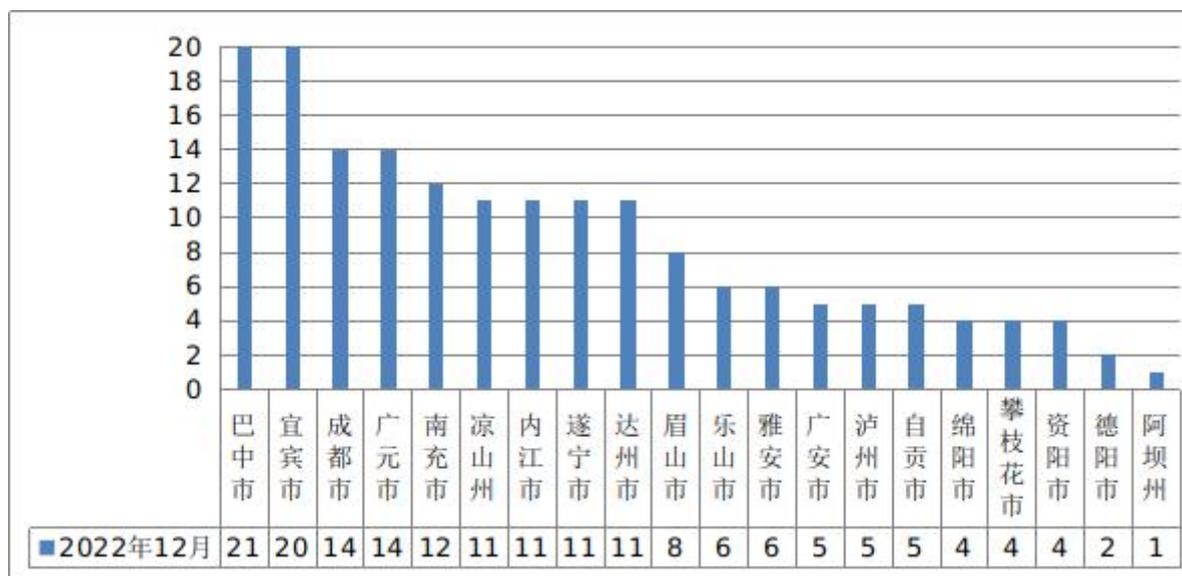
(以上详见图 7-1)

图 7-1 民营资本主导或参与项目数量统计 (单位: 个)



**项目数量排序:**民营资本主导或参与的 175 个项目中,巴中、宜宾、成都、广元、南充位列前五,民营资本参与数量分别为 21 个、20 个、14 个、14 个、12 个,合计 81 个,占民营资本参与总数的 46.3% (详见图 7-2)。

图 7-2 民营资本主导或参与项目数量地域分布情况 (单位: 个)



## 八、PPP 工作动态

### (一) 中央

1.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规范发展、阳光运行的通知（财金〔2022〕119号）。通知强调，严守每一年度本级全部 PPP 项目从一般公共预算列支的财政支出责任不超过当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 的红线。合理分担跨地区、跨层级项目财政支出责任，严禁通过“借用”未受益地区财政承受能力空间等方式，规避财政承受能力 10% 红线约束。审慎合理预测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和增长率，严禁脱离项目实际通过“报小建大”等方式调整项目财政支出责任，规避财政承受能力 10% 红线约束。拟采用转让-运营-移交（TOT）等方式盘活存量资产的项目，应具有长期稳定经营性收益，严格履行国有资产评估、转让程序，合理确定转让价格。TOT 项目不得由本级政府实际控制的国有企业作为社会资本方搞“自我循环”，不得通过将无经营性收益的公益性资产有偿转让或者分年安排财政资金支付资产转让成本等方式虚增财政收入。加强绩效评价及其结果应用，将 PPP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按效付费的重要依据，强化对社会资本的激励约束。政府和社会资本双方应切实增强诚信守约意识，依法依规履行合同义务，保障项目有序实施和公共服务持续稳定供给。

## **2.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政策环境加大力度支持民间投资发展的意见（发改投资〔2022〕1652号）。**

意见明确，全面梳理适用于民间投资项目的投资支持政策，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在安排各类政府性投资资金时，对民营企业一视同仁，积极利用投资补助、贷款贴息等方式，支持符合条件的民间投资项目建设。用好政府出资产业引导基金，加大对民间投资项目的支持力度。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规范发展、阳光运行，引导民间投资积极参与基础设施建设。鼓励民间资本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对长期闲置但具有潜在开发利用价值的老旧厂房、文化体育场馆和闲置土地等资产，可采取资产升级改造与定位转型等方式，充分挖掘资产价值，吸引民间投资参与。

## **3.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关于扩大当前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农计财发〔2022〕29号）。**

方案明确，在运营方式上，鼓励社会资本合作建设运营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投资项目。对设施农业、冷链物流等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农业农村基础设施项目，鼓励各地积极探索有效安全方式，加强与社会资本投资合作，发挥社会资本市场经营的优势，减轻社会资本重资产投资压力，促进投资与发展良性互动。

### **（二）四川**

##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库管理及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规**

〔2022〕11号）。通知明确，全省PPP项目库依托财政部PPP综合信息平台系统建立。申请从储备清单转入管理库准备阶段的项目，应同步提交项目立项（可研）批复或资产评估报告、“两评一案”、财政部门对物有所值和财政承受能力的验证文件、政府对实施方案的审核意见等资料。省PPP中心报财政部终审纳入管理库后，市县可启动采购相关工作，并同步更新录入采购信息。完成采购的项目，应及时申请从采购阶段转入执行阶段，并同步提交项目采购相关资料、项目合同以及政府及相关部门关于项目合同的审核意见等资料。对未严格执行按效付费管理要求的，将不予受理项目新增入库，防止增加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明确优先支持基础设施补短板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旅游等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领域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省级新区、高新区、经开区等区域项目和省级重点项目。

（四川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中心供稿）